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S0113)

總目： (82) 屋宇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1) 樓宇及建築工程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 (許少偉)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問題：

跟進答覆編號 DEVB(PL)135 的提問：

2014-15 年度開設的 215 個職位中，有 202 個是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，實際新增的公務員職位只有 13 個，就此：

面對部門近年工作量大增，人手嚴重短缺的情況下，署方有否評估增加 13 個職位是否足以應付大量工作；若有，評估結果為何；若否，原因為何及如何提升部門團隊士氣？

提問人：謝偉銓議員

答覆：

屋宇署會繼續監察和檢視部門的人手編制及工作量，確保有足夠人手推行各項樓宇安全措施及加強公眾服務。本署亦會在將來的資源分配工作進行時，按需要申請所需的額外資源。另外，如確定有運作需要，本署會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，應付有時限、或服務方式正待檢討或有可能改變的服務需求。除了加強人手外，本署亦採取其他措施，例如：精簡運作程序以提高工作效率；以及檢討工作的優先次序，確保會調配更多資源處理積壓的未獲遵從清拆令，以提升執法行動的效率。